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证函》
的回函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发来的《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现就相关情况回复如下：

根据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所持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至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事宜的批复》（云国资产权【2020】21号），贵金属集团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将其持有的贵金属集团100%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不会导致贵研铂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除此之外，贵金属集团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